

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全继委办发〔2017〕13号

关于公布 2018 年第一批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计生委及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有关委直属联系单位及学术团体，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认可办法》（全继委发〔2006〕11号）的有关规定，经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学科组专家评审和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核定，现将审核通过的 2018 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共 13699 项，含备案项目 1429 项）（附件 1），通过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网站（<http://www.nhfpc.gov.cn>）、中华医学会网站（<http://www.cma.org.cn>）和“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cmegsb.cma.org.cn>）予以公布。未获审核通过项目及相关审核意见汇总情况，择期将在“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公布。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有关委直属联系单位及学术团体等单位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有效防范、及时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项目认真执行，采取

措施确保申办单位按时报送项目执行情况并及时予以审核。

项目申办单位要严格遵照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得随意更改项目编号、名称、内容等项目相关信息；举办项目收取费用要符合相关部门的规定，不得以营利为目的；项目举办过程须规范、守法，要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培训质量，并规范发放学分证书；严禁到国家明令禁止举办会议的风景区举办项目，严禁组织与项目无关的参观、考察等活动，严禁组织学员旅游观光。如违反有关规定，将给予严肃处理。

各申办单位要主动接受项目举办地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的监管。申办单位应在项目举办 2 周前将项目编号、办班通知、日程等相关资料报项目举办地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备案，自觉接受项目举办地省级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的监管，并于项目举办结束后 2 周内通过“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http://cmegsb.cma.org.cn>）报送项目执行情况，主要包括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汇报表（附件 2）、项目活动日程表、考试试题、学员通讯录（请使用系统提供的 Excel 模板建学员通讯录）及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附件 3）。项目执行情况审核单位须在申办单位汇报执行情况后 2 周内，对所汇报的项目执行情况予以审核。审核通过后，可登录“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首页，对学员所获学分情况进行开放式查询。

2018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学分证书管理和发放按照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继续医学教育工作

座谈会会议纪要>的通知》(全继委办发〔2010〕02号)执行,学分证书不得收费,并逐步加强学分证书相关工作的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继续医学教育管理效率和服务能力。

联系人:冯秋阳、陈丽

电 话:010-85158400、85158805

邮 箱:fengqy@cma.org.cn、chenli@cma.org.cn

附件:1.2018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网上公布)

2.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汇报表

3.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

4.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地址及联系方式

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代章)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 2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执行情况总结汇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举办地点 (远程项目系教学网站)		举办起止时间	
教学情况	授课题目		授课教师
实际培训 效果分析			

学员 对该 项目 评估 意见	1. 认为本项目讲授主要内容是本学科最新发展、最新成果或亟待解决的问题	是	基本是	否
		人数		
	2. 对本项目基本内容以前了解情况为	全知道	部分知道	不知道
		人数		
	3. 通过本项目学习认为收获	很大	较大	一般
		人数		
	4. 对授课教师讲授内容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5. 对本项目的教学计划安排感到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6. 对本项目所用教材的满意度	很满意	满意	一般
		人数		
	7. 通过本项目学习，感到收获最大的是（只许选二项）	开阔思路	提高临床 诊治能力	提高理论 水平
		人数		
提高科研 工作能力		提高操作 能力		
人数				
	占总人数%			
	占总人数%			
	占总人数%			
	占总人数%			
存在的问题与建议				

附件 3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教材使用情况简介表

教材名称			
编写时间			
编写人员或 编写单位			
教材形式	☐ 文字教材 ☐ 音像教材		
教材字数		讲授时间（学时）	
教材目录或 内容概述			

附件 4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地址及联系方式

名 称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北京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00053	北京市宣武区枣林前街 70 号中环办公楼 B 座	010-83970662	010-83560301
天津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00040	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 94 号	022-23337758	022-23337758
上海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00040	上海市北京西路 1477 号	021-22121665	021-22121672
河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050051	河北省石家庄市合作路 42 号	0311-66165225	0311-66165225
山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030013	山西省太原市东华门 23 号	0351-3580397	0531-3580498
内蒙古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010055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 63 号院 10 号楼	0471-6944821	0471-6944821
辽宁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10005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南大街 82 号	024-23388493	024-23388493
吉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30051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1485 号	0431-88905846	0431-88905846
黑龙江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150090	黑龙江省哈尔滨香坊赣水路 36 号	0451-85971022	0451-85971022
江苏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10008	江苏省南京市中央路 42 号	025-83620725	025-83620725
浙江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10006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16 号	0571-87709180	0571-87709180
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30031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西路 329 号	0551-62998532	0551-62998532
福建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50003	福建省福州市鼓屏路 61 号	0591-87834708	0591-87832721
江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330046	江西省南昌市政府大院西二路 6 号	0791-86265046	0791-86265046
山东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50014	山东省济南市燕东路 9 号	0531-67876272	0531-67876166
河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50003	河南省郑州市黄河路与经二路交叉口省医科教大厦（科教处）	0371-65897969	0371-65955121
湖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30071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东湖路 165 号	027-87576373	027-87576373

名 称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湖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10008	湖南省长沙市湘雅路 30 号	0731-84822087	0731-84822015
广东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10060	广东省广州市先烈南路 17 号	020-83872408	020-83853431
广西壮族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30021	广西南宁市桃源路 35 号	0771-2801460	0771-28011561
海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70203	海南省海口市海府路 42 号	0898-65388353	0898-65388351
四川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610041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上汪家拐街 39 号	028-86137330	028-86137330
贵州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550004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省政府大院 5 号楼	0851-86819421	0851-86819421
云南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650200	云南省昆明市国贸路 85 号正通大厦	0871-67195168	0871-67195167
西藏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850000	西藏拉萨市北京中路 103 号	0891-6835010	0891-6834945
陕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710003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路 112 号	029-89620667	029-89620667
甘肃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730030	甘肃省兰州市白银路 220 号	0931-4818168	0931-4818168
青海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810000	青海省西宁市西大街 12 号	0971-8239212	0971-8239212
宁夏回族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750001	宁夏银川市解放西街 101 号	0951-5054759	0951-505475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830004	新疆乌鲁木齐市龙泉街 191 号	0991-8561601	0991-8561020
重庆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401147	重庆市渝北区旗龙路 6 号	023-67706501	023-67706501

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相关信息：邮政编码：830002，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光明路 196 号，联系电话：0991-2890320，传真：0991-2890320。